

112年司執字040882號 財產所有人：劉景禎								
編號	土地坐落					面積	權利範圍	拍定金額 (新臺幣元)
	縣市	鄉鎮市區	段	小段	地號	平方公尺		
1	彰化縣	員林市	民生		42	109	全部	2,757,700元
	備考							
2	彰化縣	員林市	民生		43	42	全部	1,062,600元
	備考							
點交情形		點交否：不點交						
使用情形		一、查封時，債務人不在場，據地政人員指界本件42地號土地上有二棟磚造三層樓房（門牌為中正路240巷99弄19、21號）；本件43地號土地上有一棟磚造三層樓房（門牌為中正路240巷99弄17號）。嗣債權人陳報，本件42地號上坐落之99弄19、21號建物係債務人之父輩所造，現由債務人姑姑居住使用中。本件43地號上坐落之99弄17號建物，據債務人姑姑稱亦由債務人父輩所造，目前出租他人使用，已居住20多年等語。 二、以上等情，本院不為實體認定，請投標人先行注意查證本件土地範圍、使用現況及通行權限，上開建物均非本件拍賣範圍，使用本件土地之法律關係不明，拍定後應自行解決相關法律問題，拍定後不點交。						
備註		一、上開不動產2宗合併拍賣，請投標人分別出價。 二、拍賣最低價額合計新台幣：3,584,000元，以總價最高者得標。 三、保證金新台幣：716,800元。 四、本件不動產未設定抵押權。 五、優先承買權：土地上之建物所有權人（除債務人外），若符合土地法第104條或民法第426條之2之規定者，並提出相關足資證明租賃關係資料到院，有優先承買權（僅單純建物或基地所有權人則無優先承買權）。 六、據鑑價報告所附彰化縣員林市公所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所載，本件地號均屬員林都市計畫案，使用分區為第二種住宅區。有關土地位置、地號或都市計畫內容如經依法公告變更，應以公告變更者為準，請投標人注意。						